

江苏大学纪委办公室

关于启用“江苏大学党风廉政建设履责记实信息平台”的通知

各党工委、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为进一步推进《江苏大学二级党组织履责记实工作办法（试行）》（江苏大纪〔2018〕3号）的落实，压实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实现各级党组织履责有痕、倒查有据、落实有力，现就启用“江苏大学党风廉政建设履责记实信息平台（以下简称平台）”通知如下：

一、平台入口

进入平台的地址：江苏大学纪委网站（<http://jw.ujs.edu.cn>）的漂浮广告或者 <http://jdlzxt.ujs.edu.cn>。

二、平台的用户

- 各二级党组织的党组织书记、纪检委员、领导班子成员、校各级机关部门处级领导和录入专员（不含调研员）。
- 校纪委工作人员。

三、平台用户的权限

- 各二级党组织书记有以下权限：录入履行党组织书

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和党组织主体责任的相关情况，查看所属党组织所有用户的履责情况和统计表，修改个人密码。

2. 各二级党组织纪检委员有以下权限：录入履行领导班子“一岗双责”责任，查看所属党组织所有用户的履责情况和统计表，修改个人密码。

3. 各学院、单位、机关部门领导班子处级领导有以下权限：录入履行领导班子“一岗双责”责任情况，修改个人密码。

4. 录入专员有以下权限：录入所属党组织所有用户履责情况，修改个人密码。

5. 校纪委办公室工作人员有以下权限：审核用户录入的履责情况，统计全校各二级党组织的履责情况并在适当范围内公布，平台的日常维护。

四、其他事项

各二级党组织用户名单及录入专员账号在二级党组织纪检委员工作群内予以公布。

在使用本平台过程中如有问题、意见、建议，请与校纪委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88792138、邮箱：jw@ujs.edu.cn。

纪委办公室

2018年5月3日